

索引号:	11220000740468418C/2025-01172	分类:	安全与应急管理;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	成文日期:	2025 年 05 月 22 日
标题: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举办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培训班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应急煤矿综合〔2025〕67号	发布日期:	2025 年 06 月 16 日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举办煤矿安全生产 标准化管理体系培训班的通知

吉应急煤矿综合〔2025〕67号

各产煤市（州）应急管理局，梅河口市应急管理局，吉能集团：

为进一步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基础建设，提升煤矿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能力水平，规范各级煤矿安全监管部门标准化考核定级和动态抽查工作，结合培训需求调研成果和省应急厅年度培训计划，决定举办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培训班。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和地点

（一）培训时间。5月26日至29日，为期4天。5月26日全天报到，5月29日结业考核。

（二）培训地点。吉安宾馆二部（长春市绿园区春郊胡同199号）。

二、培训对象

省应急管理厅煤矿相关处室人员，各产煤市（州）、县（市、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标准化工作人员，现有生产煤矿和即将恢复生产煤矿负责标准化工作人员、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工作人员，采掘、地测防治水和调度应急专业技术人员，吉能集团及下属矿业（集团）公司负责标准化工作人员。

三、培训内容

（一）专业管理-采煤；

（二）专业管理-掘进；

（三）重大灾害防治（防治水害事故部分）和专业管理-地质测量；

（四）专业管理-调度应急和三堂一舍；

（五）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规范 第 2 部分:煤矿（KA/T22.2-2024）；

（六）奖励举报办法宣贯解读。

本次培训设有交流研讨环节，参培人员可结合本地本企业实际，提出标准化建设中遇到的疑难问题，依据课程安排，提前将问题交工作人员汇总。

四、工作要求

（一）各产煤市（州）应急管理局、梅河口市应急管理局和吉能集团要指派一名联络员，负责组织协调培训工作，按规定组织人员参加培训，于 5 月 23 日前将报名回执表报省应急管理厅煤矿安全综合处。

（二）参加培训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党风廉政规定和培训纪律，确保培训秩序。培训期间上午、下午各签到一次，每天抽查一次。参培期间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培训时间以外如有外出，需经本地区联络员同意，并报厅服务中心备案。

（三）培训结束后开展结业考核，考核结果和出勤情况一并进行通报。

（四）培训期间，培训教室、食堂及住宿场所做好环境卫生管控工作，所有参培学员及工作人员要做好个人防护。

（五）参训学员学习培训期间，培训费由省应急管理厅统一支付，参加培训往返发生的交通费，按照差旅费有关规定在所在单位报销。

煤矿安全综合处

联系人：张廷健

联系电话（传真）：0431—80792631

电子邮箱：1239708135@qq.com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服务中心

联系人：荀立越

联系电话：13943030111

附件：[1. 名额分配表](#)

[2. 报名回执表](#)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

2025 年 5 月 21 日